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健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选举李健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在原有战略委员会职责基础上增加 ESG 相关职责内容，并制定了《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本细则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自动失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及《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 ESG 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现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1. 审计委员会委员：余新培（主任委员）、李健、张晓玲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余新培（主任委员）、李健、张晓玲

3. 提名委员会委员：田铁勇（主任委员）、邓翔、余新培

4. 战略委员会委员：邓翔（主任委员）、田铁勇、何立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董事会拟聘任邓翔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总监、营销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董事会拟聘任何立林、王斌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子其为公司营销总监；聘任何立林为公司研发总监。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

- 5.1 审议《关于聘任何立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5.2 审议《关于聘任王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5.3 审议《关于聘任王子其先生为公司营销总监》的议案；
- 5.4 审议《关于聘任何立林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聘任袁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聘任许曼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4 日